

办理结果：留作参考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江浦路街道办事处

杨江办发〔2022〕2号



对区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 第 A151 号提案的答复（合办）

区民政局：

吴晓雄委员提出的 A151 号“关于将罕见病患者纳入智慧化居家照护受惠群体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经研究，现将合办意见函告如下：

提案中提到“数字化居家养老照护平台服务试点项目”，经与委员本人沟通确认后，实际项目系我街道服务办购买的第三方服务项目“智护计划”。该项目旨在为解决高龄、独居、衰弱期的老人因养老机构床位紧缺，收费标准高等因素，无法到机构养老，但又有养老服务需求。街道依托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及机构资源，结合江浦实际情况，委托专业机构拓展科技助老，构建 iACC（智能化全覆盖照料社区）养老新模式。以家庭照护为核心，结合居家互联网技术，开展居家监护、衰弱干预，长期照护服务等，通过智能化、信息化的介入，帮助长者实现“居家机构化”服务

场景。让长者在家即可获得机构养老的必要服务，降低高龄独居长者的居家风险，满足其全生命周期照护需求。

该项目针对社区独居老人、纯老家庭，以及失能失智老人等社区居家照护对象，为其提供照护服务。涉及内容：1）社区健康宣教；2）居家守护单件套（限 30 套）；3）居家护理方案评估（限 60 人）；4）晚间照料服务（仅供中高风险的老人，限 120 人）；5）医护入户随访（限 60 人）。

另项目合同期已在 2022.5 月到期，因服务办每年需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的最新要求调整当年购买服务的预算标准，故该项目暂未纳入续约计划。同时，该情况已反馈委员本人。

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者时参考。

江浦路街道办事处

2022 年 6 月 30 日

承办单位地址：许昌路 1212 号

邮政编码：200082

承办人姓名：孟妍琼

联系电话：65556612